(上接B5版)

营业利润	41,274	31,684	30,274
利润总额	41,473	32,281	30,3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6,900	19,494	18,92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1年(经审计)	2010年(经审计)	2009年(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543	-37,114	96,897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08	596	13,213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451	-21,889	11,0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67	-58,389	121,088

五、中国医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三年变动情况

(一)概述

中国医药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通用技术集团,且最近三年均未发生变更。

(二)通用技术集团

1、基本情况

名称: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海鹰路9号院2号楼212室
注册资本:	6,0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贺同新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通用技术大厦
邮政编码:	100055
工商注册号:	100000000029053
经营范围:	公司本部经营范围主要是投资;资产经营、资产管理;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国际招标工程;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广告业务;自有房屋出租;所属公司经营范围还涉及国际贸易与工程承包;装备制造;医药;研发设计咨询;金融、地产、物流、租赁等。

2、股权结构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中国医药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通用技术集团,其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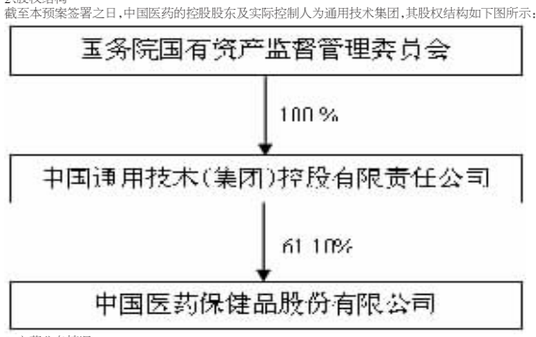

3、主营业务情况

通用技术集团是1998年经国务院批准在4家原外经贸部直属专业外经贸公司基础上组建而成的企业集团,是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之一,也是国务院国资委批准的以医药为主业的三家中央企业之一。

通用技术集团的主营业务分为装备制造板块、贸易与工程承包板块、医药板块、技术服务与咨询板块、建筑地产板块五大板块。

1)装备制造板块:在巩固现有高端重型数控机床与关键功能部件、特种车与轨道交通关键部件、化纤成套设备等领域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建材成套设备、煤电成套设备、重型机械、风电和光伏发电关键装备等领域。

2)贸易与工程承包板块:业务主要包括通讯及电子产品的分销、重大技术装备及大型成套设备贸易、国际工程承包、国际招标采购业务及大宗资源类商品贸易等。

3)医药板块:通用技术集团在该板块的主要经营主体包括中国医药、医控公司及天方集团。目前通用技术集团正在寻求医药资源的整合、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及拓展国内外市场的营销网络,打造科工贸一体化的医药板块业务。

4)技术服务与咨询板块:通用技术集团在该板块的主要运营主体包括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中国纺织科学研究院、煤炭工业部济南设计研究院以及北京机床研究所等研发机构,为通用技术集团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和推进传统贸易转型提供技术支撑。

5)建筑地产板块:通用技术集团在该板块的主要运营主体包括中国新兴(集团)总公司和通用地产有限公司,其具有从事建筑施工和房地产开发的丰富经验。

4、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1年末(未经审计)	2010年末(经审计)	2009年末(经审计)
总资产	9,591.517	8,100.537	7,299.007
总负债	6,768.968	5,616.889	4,918.0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7.041	2,184.623	2,103.330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355.509	299.025	277.590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1年(未经审计)	2010年(经审计)	2009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970.222	9,383.848	6,858.110
营业利润	349.313	293.271	242.640
利润总额	376.126	315.550	283.8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65.615	219.327	208.597

5、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通用技术集团直接持股的主要下属企业的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医药类下属企业				
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61.10	31,095.79	北京市东城区光明中街18号	医药生产及销售
通用技术集团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40,000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新风街1号天成科技大厦A座七层713号	医药、医疗产业投资
通用天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95.33	55,355.5	河南省驻马店市光明路2号	医药研发制造及销售
海南通用三洋药业有限公司	35.00	10,000	海口市秀英区海力路8号	医药生产
北京新兴华康医药有限公司	100.00	260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6层606(德胜园区)	医药销售
美康中成药保健品进出口公司	100.00	200	北京市崇文区光明中街18号2101-8室	中成药、保健品贸易
非医药类下属企业				
中国邮电器材集团公司	100.00	120,000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	通信产品、通信配套产品、零配件和信息通信企业生产产品的销售
中国轻工业品进出口总公司	100.00	35,333.2	北京市朝阳区劲松九区910号	进出口业务;轻工产品、日用百货、五金家电的销售;房屋租赁;新能源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业务的咨询及服务
中国新兴(集团)总公司	100.00	166,739.4	北京市海淀区新兴宾馆(北京市西三环中路十七号)	建筑施工;进出口贸易;医药制品;国内贸易;承包境内外工程等
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	100.00	30,000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21号久凌大厦	贸易及工程承包;寄售、维修、技术服务业务
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30,000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一号	贸易及工程承包;对外经济贸易咨询服务、展览、技术交流及技术服务
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公司	100.00	15,000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6号	自营、代理进出口,国内贸易,转口贸易
中技国际招标公司	100.00	3,000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101号(园区)	国际和国内招标业务,从事国内外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自营和代理进出口
中机国际招标公司	100.00	3,000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101号(园区)	国际和国内招标业务,从事国内外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自营和代理进出口
中仪国际招标公司	100.00	3,000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101号(园区)	国际和国内招标业务,从事国内外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自营和代理进出口
中国通用咨询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50,000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	咨询服务业务
通用(北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0.00	5,000	北京市丰台区北京西站南路168号1幢906室	非证券业务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策划
中国海外经济合作总公司	100.00	40,222.51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6号	进出口业务;境外工程、境内外资工程的总承包;承担国家经援项目
齐齐哈尔二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05	73,766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永安大街239号	重型机床及设备制造;机械加工;设备改造及维修
哈尔滨量具刃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67	30,203	哈尔滨市香坊区和平路44号	量具、刃具、量仪、数控机床及刀具的机械制造及销售
中轻太阳能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2367.2538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通州园-光机电一体化产业基地光光三街3号	太阳能电池及相关产品(硅材料、组件、配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44,878.6578	重庆市经开区北区金渝大道9号	汽车研发及咨询和汽车测试与评价;专用汽车、轨道交通关键零部件、汽车燃气系统及其关键零部件制造
中国纺织科学院研究院	100.00	8,010	北京市朝阳区延静里中街3号	纺织工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纺织化纤产品、纺织机械设备及其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
煤炭工业济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1.00	2,584	济南市天桥区堤口路141号	煤矿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咨询及工程造价咨询、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工程监理
北京机床研究所	100.00	13,202.9	北京市密云县溪翁庄镇	杂志编辑出版发行;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进出口机械设备等
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5,000	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办公楼2层15层01、02单元	投资管理,企业资产受托管理,咨询服务
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0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通用技术大厦6层	对成员单位办理资金存贷等金融服务
通用地产有限公司	100.00	20,000	北京市密云县工业开发区大路路18号	房地产开发经营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99.22	3,000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21号久凌大厦403室	远输代理业务
中国环球租赁有限公司	100.00	2,500万美元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6号中仪大厦9层	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
通用技术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500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通用技术大厦501B室	物业管理
烟台西蒙西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	100.00	1,151万美元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江路6号	塑料包装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
中技黄金海岸度假村	100.00	160	黄金海岸一经路北段	住宿;餐饮
通用技术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5,000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	投资、资产经营和资产管理

第三章 换股吸收合并方案介绍

一、被吸并方基本情况介绍

(一)天方药业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enan Topfond Pharmaceutical Co.,Ltd.
设立时间:	1999年5月4日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天方药业
股票代码:	600253
法定代表人:	年大明
注册资本:	420,000,000元
实收资本:	420,000,000元
工商注册号:	410000400013475
税务登记证号码:	412800712641519
公司住所:	河南省驻马店市光明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驻马店市光明路2号
邮政编码:	463000
经营范围:	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口服液、酊剂、软膏剂、眼膏剂、糖浆剂、散剂、原料药(以上范围按许可证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通讯方式:	电话:0396-3823517 传真:0396-3815761 联系人:姜新根 公司网址:www.topfond.com 电子信箱:info@topfond.com;stock@topfond.com

(二)公司设立、上市及重要股本变动情况

天方药业是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1999)第3号"文批准,由天方集团、驻马店市第一造纸厂、驻马店市飞龙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驻马店市佳梦燃气具有限公司、驻马店市液化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0年11月29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0]162号"文核准,天方药业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6,000万股,并于2000年12月27日经上证所"上证上字[2000]118号"文件批准在上证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股票后天方药业的股份总数为21,000万股。

2002年9月27日,天方药业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决定,以股本21,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10股。至此,天方药业股份总数为42,000万股。

2006年4月19日,天方药业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非流通股股东共送出股份3,196.8万股和现金2,988万元,获得上市流通权。股权分置改革后,天方药业原非流通股股份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共计268,032,000股,原流通股股份变更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共计151,968,000股。根据公司股改承诺,经上证所批准,2007年4月19日,天方药业59,375,603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2008年4月21日,天方药业42,000,0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2009年4月20日,天方药业166,053,625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驻马店市液化公司和驻马店市佳梦燃气具有限公司各持有天方药业301,386股股份,但因主体资格存在瑕疵无法参与股改,其应支付的股改对价由天方集团代为垫付,若其持有的股份上市流通,需向天方集团偿还代为垫付的股份,或者取得天方集团的同意。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天方药业股份总数为420,000,000股,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602,772	0.14
驻马店市液化公司	301,386	0.07
驻马店市佳梦燃气具有限公司	301,386	0.0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19,397,228	99.86
通用天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66,353,625	39.61
社会公众股	253,043,603	60.25
总股本	420,000,000	100.00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三年变动情况

天方药业的控股股东为天方集团,实际控制人为通用技术集团,最近三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天方集团的基本情况请参见"第四章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介绍"一、(二)天方集团"。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天方药业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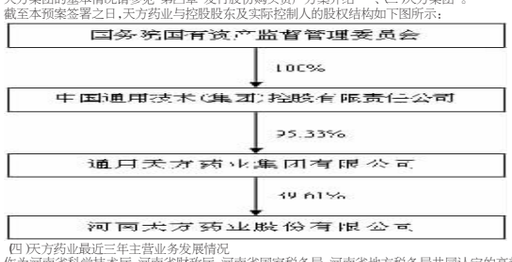

(四)天方药业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作为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天方药业已成为一家集科、工、贸一体的大型综合性医药企业。

近年来,天方药业重点关注新产品研发工作,陆续建成了新药开发中心、化学合成工艺研究所等一系列研发机构,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及科研设备投入,并与国内相关科研院所进行合作,在研产品数量获得提升,为未来发展提供新产品储备。

近年来,天方药业积极开拓市场,做大做强原料药,在原料药销售方面积极维护和巩固与大客户的关系,并与优质新客户建立长期的友好合作关系。在外贸出口方面,通过不断加快国际市场注册认证步伐积极开发新兴市场及新客户,使外贸出口业务保持了稳定发展态势;目前客户遍及欧、亚、非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出口产品结构也日趋合理化、多样化。在成品药销售方面,天方药业根据国家基本药物政策,针对全国市场情况,对重点产品实行精细化招商,并不断加大全国各省基本药物招投标的投入力度,使阿托伐他汀钙胶囊等产品的销售在近期获得了一定的增长。

2011年天方药业营业收入为292,510万元,较2010年增长5.5%,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4,007万元,较2010年增长26.3%,每股收益0.0954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0.0629元。

(五)天方药业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1年末(经审计)	2010年末(经审计)	2009年末(经审计)
总资产	337,161	306,172	311,940
总负债	243,749	223,107	231,5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3,424	78,263	75,130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9,988	4,801	5,258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1年(经审计)	2010年(经审计)	2009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2,510	277,239	224,236
营业利润	3,429	2,950	800
利润总额	5,252	5,008	1,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007	3,173	1,049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1年(经审计)	2010年(经审计)	2009年(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069	6,650	1,997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8,266	-4,975	-2,223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4,105	7,076	-1,6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27	8,738	-1,916

(六)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天方药业拥有全资和控股子公司10家。下属企业的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河南省医药有限公司	60.00	15,000
河南天方科技有限公司	80.00	2,000
河南天方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60.00	150
河南天方华理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0.00	500
驻马店市天方饮品有限公司	100.00	200
河南瑞吴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70.00	700
上海普康药业有限公司	70.00	6,408
河南天方药业中药有限公司	94.36	4,769
河南天方物资供销有限公司	100.00	300
河南天方华中药业有限公司	60.00	3,000

二、换股吸收合并具体方案

(一)吸并双方与吸并方式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交易的吸并方为中国医药,被吸并方为天方药业。

作为合并完成后的存续公司,存续公司中国医药将承继天方药业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资质、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天方药业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

(二)换股对象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交易中,换股对象为换股日登记在册的天方药业的全体股东。

(三)换股价格和比例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交易中,中国医药的换股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中国医药A股股票的交易均价,即20.74元/股;天方药业的换股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天方药业的A股股票的交易均价,即6.39元/股。由此确定天方药业与中国医药的换股比例为1:0.308,即每股天方药业股份换取0.308股中国医药股份。

根据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约定,除任何一方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以及发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的要求须对换股价格进行调整的情形外,上述换股比例在任何其他情形下均不作调整。如任何一方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换股比例根据调整后换股价格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公式为:

i)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_1=P_0/(1+n)$;

ii)配股:$P_1=(P_0+A\times k)/(1+k)$;

iii)派送现金股利:$P_1=P_0-D$;

上述i)、ii)两项同时进行:$P_1=(P_0+A\times k)/(1+n+k)$;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_1=(P_0-D+A\times k)/(1+n+k)$。

其中,P_0为调整前有效的换股价格,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配股率,A为配股价,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_1为调整后有效的换股价格。

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中国医药换股价格将调整为20.64元/股,天方药业与中国医药的换股比例将调整为1:0.310,即每股天方药业股份换取0.310股中国医药股份。

(四)吸并方异议股东的保护机制

为保护中国医药异议股东的利益,中国医药同意赋予其异议股东以收购请求权。行使收购请求权的中国医药异议股东,可就其有效申报的每一股中国医药股份,在收购请求权实施日,获得由收购请求权提供方支付的按照中国医药换股价格确定并公告的现金对价,即每股20.74元。

若中国医药股票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则中国医药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的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公式为:

i)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_1=P_0/(1+n)$;

ii)配股:$P_1=(P_0+A\times k)/(1+k)$;

iii)派送现金股利:$P_1=P_0-D$;

上述i)、ii)两项同时进行:$P_1=(P_0+A\times k)/(1+n+k)$;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_1=(P_0-D+A\times k)/(1+n+k)$。

其中,P_0为调整前有效的换股价格,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配股率,A为配股价,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_1为调整后有效的换股价格。

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上述收购请求权价格将调整为20.64元/股。

中国医药异议股东有权行使收购请求权的股份数量不超过下述两者最低值:(1)有效反对票所代表的股份数;(2)自中国医药审议本次吸收合并交易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至收购请求权实施日中国医药异议股东持有中国医药股份的最低值。

中国医药异议股东行使收购请求权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在审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中国医药股东大会上正式表决时投出有效反对票;(2)自中国医药审议本次吸收合并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起持续保留拟行使收购请求权的股票至收购请求权实施日;(3)在收购请求权申报期内成功履行相关申报程序。

持有以下股份的中国医药异议股东无权就其所持股份主张行使收购请求权:(1)被设定了质押、被司法冻结或存在法律法规限制转让的其他情形的中国医药股份;(2)其合法持有人已向中国医药承诺放弃收购请求权的股份;(3)已被中国医药异议股东售出的异议股份;(4)其他依法不得行使收购请求权的股份。

收购请求权的详细安排(包括但不限于收购请求权实施日、收购请求权的申报、结算和交割等)由中国医药与收购请求权提供方协商一致后确定,并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证所的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如本次重组未能取得相关方的批准或核准,导致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最终不能实施,则中国医药异议股东无权行使收购请求权。

(五)被吸并方异议股东的保护机制

为保护天方药业异议股东利益,天方药业同意赋予天方药业异议股东以现金选择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天方药业异议股东,可就其有效申报的每一股天方药业股份,在现金选择权实施日,获得由现金选择权提供方支付的按照天方药业换股价格确定并公告的现金对价,即6.39元。

若天方药业股票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发生除权、除息的事项,则现金选择权的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公式为:

i)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_1=P_0/(1+n)$;

ii)配股:$P_1=(P_0+A\times k)/(1+k)$;

iii)派送现金股利:$P_1=P_0-D$;

上述i)、ii)两项同时进行:$P_1=(P_0+A\times k)/(1+n+k)$;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_1=(P_0-D+A\times k)/(1+n+k)$。

其中,P_0为调整前有效的换股价格,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配股率,A为配股价,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_1为调整后有效的换股价格。

天方药业异议股东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数量不超过下述两者中的最低值:(1)有效反对票所代表的股份数;(2)自天方药业审议本次吸收合并交易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起至现金选择权实施日天方药业异议股东持有天方药业股份的最低值。

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天方药业异议股东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在审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天方药业股东大会上正式表决时投出有效反对票;(2)自天方药业审议本次吸收合并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起持续保留拟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票至现金选择权实施日;(3)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期内成功履行相关申报程序。

持有以下股份的天方药业异议股东无权就其所持股份行使现金选择权,只能进行换股:(1)被设定了质押、被司法冻结或存在法律法规限制转让的其他情形的天方药业股份;(2)其合法持有人已向天方药业承诺放弃现金选择权的股份;(3)已被天方药业异议股东售出的异议股份;(4)其他依法不得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

现金选择权的详细安排(包括但不限于现金选择权实施日、现金选择权的申报、结算和交割等)由天方药业与现金选择权提供方协商一致后确定,并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证所的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如本次重组未能取得相关方的批准或核准,导致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最终不能实施,则天方药业异议股东无权行使现金选择权。

(六)股票登记

中国医药负责在换股日将作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对价而向天方药业股东发行的股份登记至天方药业股东名下。天方药业股东自换股登记于其名下之日起,成为中国医药的股东。

(七)滚存利润的安排

中国医药和天方药业截至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换股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中国医药的新老股东共享。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换股日之前双方已经宣派的股息、红利等仍由双方原相关股东享有。

(八)员工安置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天方药业在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的换股吸并交割日的全体在册员工均将由中国医药指定的接收方全部接收。

(九)生效条件

根据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约定,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应在以下条件均获得满足之日生效:

1、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和本协议获得中国医药和天方药业各自股东大会批准;

2、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涉及的相关事项取得全部有权监管机构的必要批准、核准、同意;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适当签署以及其中约定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取得全部必要的批准、核准、同意。

(十)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决议有效期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决议自中国医药股东大会、天方药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止。

(十一)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中国医药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天方药业发行的A股股票将在上证所上市交易。

第四章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介绍

一、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通用技术集团

中国医药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天方药业发行的A股股票将在上证所上市交易。

第四章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介绍

一、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通用技术集团

通用技术集团的基本情况请参见"第二章 中国医药基本情况"五、(二)通用技术集团"。

(二)医控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通用技术集团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新风街1号天成科技大厦A座七层713号
成立日期:	2002年4月3日
注册资本:	4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	高渝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注册号:	100000000040024
税务登记证号:	110102737486033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医药、医疗产业投资;企业资产经营、资产管理

2、股权结构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通用技术集团持有医控公司100%的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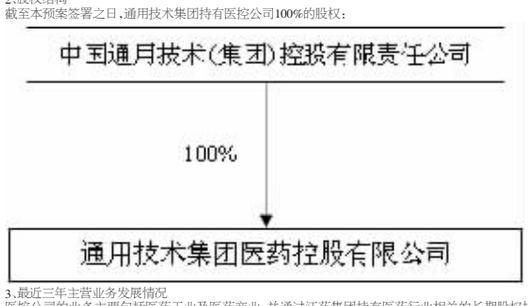

3、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医控公司的业务主要包括医药工业及医药商业,并通过江苏集团持有医药行业相关的长期股权投资,其中主要包括江西南华医药有限公司50%的股权及江西天施康中药股份有限公司41%的股权。

在医药工业方面,医控公司主要涉及抗病毒及抗生素领域,拥有领先的抗病毒领域技术,主要产品包括阿昔洛韦、更昔洛韦、喷昔洛韦、伐昔洛韦、咪喹莫特等多剂型系列抗病毒药物。在抗生素领域,目前已建成抗生素类(含青霉素类)、激素类、抗肿瘤类等多条生产线,可规模生产粉针剂、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等药品。

在医药商业方面,通用电商作为医控公司下属的医药商业电子商务平台,于2011年3月底完成工商登记,目前尚未获得营业收入。

4、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1年末(未经审计)	2010年末(经审计)	2009年末(经审计)
总资产	101,466	43,878	43,217
总负债	20,295	11,766	12,3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98	18,769	18,566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19,573	13,344	12,294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1年(未经审计)	2010年(经审计)	2009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770	18,334	13,136
营业利润	125	1,200	437
利润总额	1,873	1,946	1,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764	203	111

5、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医控公司共拥有下属子公司4家。下属企业的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股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江西省医药集团公司	100.00	15,892
武汉鑫益投资有限公司	96.37	1,976
海南通用康力制药有限公司	51.00	5,000
通用医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1.00	10,000

(三)天方集团

1、基本情况

名称:	通用天方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河南省驻马店市光明路2号
注册资本:	553,555,000元
法定代表人:	崔晓峰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注册号:	411700000000363
税务登记证号:	412800175863676
经营范围:	医药研究、科技开发、技术引进、医药化工、医药中间体、医药器械加工制作、对外投资

2、股权结构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通用技术集团和驻马店市国资委分别持有天方集团95.33%及4.67%的股权:

3、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天方集团是国家科技部和中科院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业务主要集中于下属的上市公司天方药业,以新药研发、中西药制剂、化学合成原料药和生物发酵原料药的生产销售为主,同时兼营医药商业等。天方集团的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并拥有较强的出口能力,原料药欧典螺旋霉素、盐酸林可霉素、辛伐他汀、乙酰螺旋霉素等远销西欧、东南亚、中东、北非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初步形成国际营销网络。

2011年,天方集团营业收入为328,192万元,同比增长9.1%;利润总额为6,532万元,同比增长26.2%。

4、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1年末(未经审计)	2010年末(经审计)	2009年末(经审计)
总资产	376,757	348,771	352,078
总负债	228,951	212,122	218,0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6,131	83,570	82,231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61,674	53,079	51,768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1年(未经审计)	2010年(经审计)	2009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328,192	300,926	246,303
营业利润	4,723	3,073	1,618
利润总额	6,532	5,175	3,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105	1,283	1,869

5、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天方集团拥有下属子公司4家。下属企业的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股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9.61	42,000
黑龙江省天方医药有限公司	66.67	1,500
新疆天方恒德医药有限公司	65.33	2,400
北京天方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介绍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方式

向特定对象通用技术集团及其下属的医控公司和天方集团非公开发行。

(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通用技术集团及其下属的医控公司和天方集团。通用技术集团以其持有的三洋公司35%股权、新兴华康100%股权认购本次重组拟置入的医控公司的A股股票。医控公司以其持有的武汉鑫益51%股权认购本次中国医药发行的A股股票。天方集团以其持有的新疆天方65.33%股权认购本次中国医药发行的A股股票。

(四)拟购买资产及价格概述

本次发行股份拟购买资产为通用技术集团持有的三洋公司35%股权、新兴华康100%股权、医控公司持有的武汉鑫益51%股权,以及天方集团持有的新疆天方65.33%股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评估基准日为2011年12月31日,根据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已知的情况和资料对拟购买资产的经营业绩和价值所做的预估,拟购买资产的预估值合计约为2.97亿元,最终评估值以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拟购买资产评估价值作为定价依据,并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五)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中国医药A股股票交易均价,即每股20.74元。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除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以及发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的要求须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情形外,中国医药向通用技术集团及其下属的医控公司及天方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价格和数量均不作调整。如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具体调整公式为:

i)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_1=P_0/(1+n)$;

ii)配股:$P_1=(P_0+A\times k)/(1+k)$;

iii)派送现金股利:$P_1=P_0-D$;

上述i)、ii)两项同时进行:$P_1=(P_0+A\times k)/(1+n+k)$;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_1=(P_0-D+A\times k)/(1+n+k)$。

其中,P_0为调整前有效的换股价格,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配股率,A为配股价,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_1为调整后有效的换股价格。

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中国医药的发行价格将调整为20.64元/股。

(六)发行数量

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按照资产评估机构就本次拟购买资产做出的预估值(最终评估值以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而确定的交易价格以及上述发行价格,中国医药拟发行股份约1,438万股。

(七)股份锁定期

通用技术集团及其下属的医控公司及天方集团承诺,其认购的本次中国医药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予转让。

(八)期间损益

自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期间,拟购买资产如产生亏损,由相应的资产出售方承担,并以现金方式向中国医药全额补足;如产生收益,则由中国医药享有。过渡期内拟置入资产的确定以交割日审计报告为准。

(九)滚存利润的安排

中国医药截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日前中国医药已经宣派的股息、红利等仍由中国医药原股东享有。

(十)生效条件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应在以下条件均获得满足之日生效:

1、本次交易获得中国医药股东大会和资产出售方内部有权机构的批准;

2、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事项取得全部有权监管机构的必要批准、核准、同意;

3、《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经适当签署以及其中约定的换股吸收合并涉及的相关事项取得全部必要的批准、核准、同意。

(十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决议自中国医药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止。

(十二)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将在上